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婕妤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cute780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09631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委託編撰之「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案件教材彙編」、「兒少保護跨網絡教材彙編」業已放置於保護服務司網站，請貴校(園)宣導運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0年10月18日桃社兒字第1100088674號函暨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15日衛部護字第1101461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兒少保護及網絡專業人員實務知能，請各校(園)轉知併妥為運用旨揭教材並規劃納入教育訓練課程。教材下載連結如下：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／兒童及少年保護／專題服務區／教育訓練 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np-1235-105.html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2021/10/19 文  
交 11:06:11 章

